

证券代码:300700

证券简称:岱勒新材

公告编号: 2018-011 号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杨利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杨利华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杨利华先生辞职信自递交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杨利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成长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向杨利华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家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周家华先生当选董事后，同意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周家华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

附件：

周家华先生个人简历

周家华，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2000 年 8 月加入长沙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先后任财务主管、部长，负责公司财务核算管理、预算管理、公司上市财务项目工作以及融资工作；2007 年至 2010 年 3 月在科力远控股集团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1 月至今任岱勒新材财务总监。

最近五年内，周家华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周家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5.60 万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周家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